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mdale Properties and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5)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內容有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該公佈」)。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該公佈之英文本內於「暫停辦理股東登記」一段下有一文書錯誤，本公司謹此澄清就有關為確定收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該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8年5月30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而並非「2018年5月31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佈的一切其他資料一概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灝賢

香港，2018年3月19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凌克先生、黃俊燦先生、徐家俊先生及韋傳軍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 Loh Lian Huat 先生及張斐賢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蔣尚義先生及胡春元先生。

* 僅供識別